

附件

州级部门服务群众服务基层服务企业“三服务”清单

填报单位：德宏州工商联

序号	服务事项	具体内容	服务对象
1	强化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	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、省委十一届七次全会及州委八届七次全会精神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商会、进企业、进机关暨开展“法律三进”活动不少于3次；运用好州级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基地，重点针对民营经济人士开展理想信念教育3次；持续开展工商联干部和民营经济人士素质提升工程，专题培训不少于3次。	州级商（协）会、重点行业龙头企业及小微企业
2	持续开展“暖企”调研活动	持续开展“暖企”行动调研，班子成员（含非领导职务）年度走访调研民营企业不少于80户（次）；深入企业了解惠企政策落实情况，企业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困难和需求。	州和各县市重点行业龙头企业及小微企业
3	完善1+N工作机制功能	聚焦州委“三支柱一标杆”主攻方向，加大与涉企职能部门的合作，构建工商联与税务、金融、公检法司机关的协作机制，聚焦“特色兴农、开放兴边、彰文兴旅”主题，至少组织开“政银企”对接会1场（次）。	州级商（协）会、农业、贸易、文旅重点行业龙头企业
4	助推民营企业发展环境优化	深入组织300户民营企业评议政府部门工作。适时通过重大建言、政协提案、信息专报、社情民意等，深入了解、及时反映、协助解决民营企业经营中的困难和问题。	州和各县市民营企业及小微企业
5	持续推进“万企兴万村”行动	持续深入开展“万企兴万村”行动，组织和引导民营企业和商（协）会，通过产业投资、招工就业、消费帮扶、技术培训、公益捐赠等，积极助力乡村振兴建设。	万企兴万村行动示范点（村）、挂钩村
6	开展庆祝“七一”建党系列活动	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活活动，上1堂专题党课，慰问困难老党员。	州工商联退休老党员及挂钩村困难老党员